

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8號9樓

聯絡人：客戶服務部

電話：(02)8723-6888

電子郵件：TWSIM-CustomerService@Schroders.com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施羅德業字第1150000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境外基金公司致股東通知信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「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－環球能源」（下稱「本基金」）之相關變更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境外基金管理機構通知，本基金擬自2026年11月5日（下稱「生效日」）起進行下列變更：

（一）修訂本基金之投資政策，以反映本基金得投資於各種規模之公司，不再僅限於中小型公司；另將本基金通常持有「少於50間的公司」之敘述變更為「40至60間的公司」。

（二）本基金之目標指標將由MSCI World SMID Energy index變更為MSCI World Energy index，本基金投資目標之相關說明文字亦將配合此變更一併調整；此外，MSCI World SMID Energy index將成為比較指標。

二、有關本次變更之詳細說明及受影響基金級別資訊，請詳參附件「境外基金公司致股東通知信」。

三、倘投資人無意於變更生效後繼續投資本基金，可於2026年11月4日香港時間下午5時交易截止時間前進行贖回或轉換。境外基金管理機構將依公開說明書之規定免費辦理相

關贖回或轉換交易。

四、謹請 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高雄銀行信託部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
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
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信託部、
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
行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
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
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
有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
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
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
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
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加坡瑞銀證券股
份有限公司、基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分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
份有限公司、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壽保險股
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
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投資企劃部、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
灣分公司、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連線商
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董事長 謝誠晃